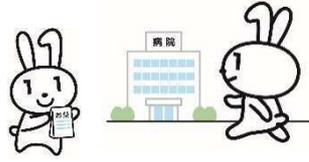


东大阪市国民健康保险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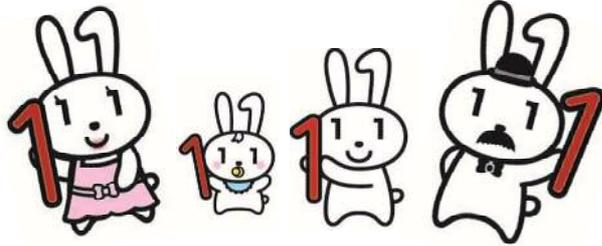
日本实行包括外国籍居民在内的所有居民都加入某种公共医疗保险（健康保险）的“全民保险制度”。作为公共医疗保险之一的国民健康保险（国保）是生病或受伤时，只要承担部分医疗费就可以接受治疗的制度。

加入国保的人



74岁以下，在市区町村进行了居民登记，居留资格超过3个月的人，原则上必须加入国保。

不能加入国保的人



- 加入了工作单位的健康保险等
- 接受着生活保护
- 居留资格为“特定活动”，以接受医疗活动或照顾进行该活动的人的日常生活为目的者（所谓“医疗滞在签证”）
- 居留资格为“特定活动”，居留未满1年，以旅游、保养及其他类似活动为目的者（18岁以上）和与其同行的配偶者

加入国保时、退出国保时

加入国保时、退出时都需要申报。符合以下任何一项时，请在14天以内向东大阪市政府的资格给付课或就近的行政服务中心进行申报。

○ 加入国保时

- 从别的国家入境时
或者从其他市町村迁入时
- 退出工作单位的健康保险时
或者不再是被扶养人时
- 孩子出生时
- 不能接受生活保护时
- 新获准居留资格超过3个月时

○ 退出国保时

- 从别的国家入境时
或者搬到其他市町村时
- 加入工作单位的健康保险时
或者是成为被扶养人时
- 国保加入者死亡时
- 开始接受生活保护时
- 居留资格丧失（居留期限到期）时

○ 其他需要申报的情况

- 东大阪市内住址变更时
- 家庭成员或姓名发生变化时
- 资格确认书和资格信息通知等丢失或弄脏时



去医院就诊时

如果在医疗机构等未提示任何东西就诊，医疗费将全额自行承担。在医疗机构就诊时，请确认以下内容。

○ 办理了个人编号卡与医疗证一体化的人

加入国保后，每位加入者都会获得1张资格信息通知。在医疗机构就诊时，只要提示个人编号卡，就只需支付一部分费用即可就诊。但是，在不能使用个人编号卡的医疗机构就诊时，请同时出示个人编号卡和资格信息通知。

○ 没办理个人编号卡与医疗证一体化的人

加入国保时，每位加入者都会获得1张资格确认书。在医疗机构就诊时，只要提示资格确认书，就只需支付一部分费用即可就诊。

※ 资格确认书及资格信息通知的有效期限原则上为居留期限到期日。如果过了有效期，医疗费将全额自行承担。如果在入国管理局申请延长居留期限，请务必办理有效期更新手续。



什么是保险费？

保险费是用于支付大家的医疗费的重要资金来源。请务必在规定期限内缴纳。保险费不是从申报时征收，而是从取得国保加入资格时征收。若加入手续延迟，则必须补缴延迟期间的保险费（但补缴可追溯的最长期限为2年）。

如果滞纳保险费

对于无特殊原因滞纳保险费的人，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

○ 催缴单

超过缴纳期限的话，将依法发送催缴单，敦促缴纳。根据滞纳期间，需要和保险费一起缴纳滞纳金。

○ 特别疗养费的支付

如果成为特别疗养费的支付对象，首先在医疗机构等窗口自行承担全部医疗费。

○ 暂停部分或全部补助金

除特殊情况外，我们可能会暂停支付全部或部分高额疗养费、疗养费等。

○ 扣押资产等

发送催缴单10天后继续滞纳的话，将依法进行扣押储蓄、工资、房地产等。

○ 关于外籍人士

法务省正在研究，随着外国人劳动者的接纳的扩大，保险费在滞纳一定程度时，不允许更新居留期限等对策。

关于缴纳咨询

医疗保险室保险料课在工作日上午9点到下午5点30分（节假日除外）进行缴纳咨询。前来咨询时，请携带保险费决定通知书（缴费单）或个人编号卡等可以确认本人身份的证件。另外，如果工作日咨询困难的话，我们还在每月第4个星期六（上午9点至中午）提供缴纳咨询，请随时前来咨询。

咨询处

（关于国保的加入、退出、补助） 东大阪市 市民生活部 医疗保险室 资格给付课【市政府（总厅）2楼26号窗口】
电话：06-4309-3167 FAX：06-4309-3804

（关于保险费、缴纳） 东大阪市 市民生活部 医疗保险室 保险料课【市政府（总厅）2楼24号窗口】
电话：06-4309-3168 FAX：06-4309-3807